

# 鹤北人民法院 2022 年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鹤北人民法院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单位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鹤北人民法院 2022 年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第三部分 鹤北人民法院 2022 年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鹤北人民法院概况

### 一、单位职责

鹤北人民法院隶属于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主要职责是：

（一）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和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理由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受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再审，对其中确有错误并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依法再审。

（三）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四）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五）负责本院干部队伍思想教育、表彰奖励和教育培训工作；按干部管理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及司法行政人员。

（六）领导本院的监察工作。

（七）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八）在业务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九）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有内设机构八个，分别为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审监庭、综合办公室、执行局、政治部。在鹤立设人民法庭一个。

## 三、单位人员构成

鹤北人民法院编制总数为 51 个，其中：行政编制 51 个，事业编制 0 个。实有人员 71 人，其中：在职人员 48 人，离退休人员 23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 15 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 17 人，离退休人数减少 2 人。

## 第二部分 鹤北人民法院 2022 年预算公开报表

### 一、收支总表

表 1

##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鹤北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42.98	一、公共安全支出	848.8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5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38.9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50.67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事业收入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九、其他收入			
<b>本年收入合计</b>	1042.98	<b>本年支出合计</b>	1042.9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b>收 入 总 计</b>	1042.98	<b>支 出 总 计</b>	1042.98

注：本表数据来源于省财政厅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 二、收入总表

表 2

###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鹤北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408	省高法	1042.98	1042.98	1042.98														
408027005	鹤北人民法院	1042.98	1042.98	1042.98														
<b>合 计</b>		1042.98	1042.98	1042.98														

注：本表数据来源于省财政厅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 三、支出总表

表 3

##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鹤北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48.88	580.53	268.35			
20405	法院	848.88	580.53	268.35			
2040501	行政运行	580.53	580.5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8.35		268.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53	104.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53	104.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54	53.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99	50.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90	38.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90	38.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90	38.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67	50.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67	50.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67	50.67				
合 计		1042.98	774.63	268.35			

注：本表数据来源于省财政厅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4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鹤北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42.98	一、本年支出	1042.9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42.98	（一）公共安全支出	848.8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5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出	38.90
		（四）住房保障支出	50.67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1042.98	支 出 总 计	1042.98

注：本表数据来源于省财政厅批复的2022年部门预算。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鹤北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48.88	580.53	482.31	98.22	268.35
20405	法院	848.88	580.53	482.31	98.22	268.35
2040501	行政运行	580.53	580.53	482.31	98.2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8.35				268.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53	104.53	101.77	2.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53	104.53	101.77	2.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54	53.54	50.78	2.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99	50.99	50.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90	38.90	38.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90	38.90	38.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90	38.90	38.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67	50.67	50.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67	50.67	50.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67	50.67	50.67		
合计		1042.98	774.63	673.65	100.98	268.35

注：本表数据来源于省财政厅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鹤北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9.51	609.51	
30101	基本工资	195.66	195.66	
3010101	基本工资	190.43	190.43	
3010102	普调工资	5.23	5.23	
30102	津贴补贴	207.50	207.50	
3010201	津补贴	199.33	199.33	

3010202	采暖补贴 (在职)	8.17	8.17	
30103	奖金	33.92	33.92	
3010301	奖金	32.48	32.48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1.44	1.4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99	50.9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83	27.83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在职)	27.45	27.45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 (在职)	0.38	0.38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67	50.6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94	42.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98		100.98
30201	办公费	3.46		3.46
30204	手续费	0.07		0.07
30205	水费	0.41		0.41
3020501	办公水费	0.41		0.41
30206	电费	3.46		3.46
3020601	办公电费	3.46		3.46
30207	邮电费	1.31		1.31
3020701	邮电费	0.19		0.19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1.12		1.12
30208	取暖费	4.75		4.75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4.75		4.7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86		0.86

30211	差旅费	3.67		3.67
30213	维修(护)费	0.86		0.86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0.86		0.86
30216	培训费	5.11		5.11
30226	劳务费	1.68		1.68
30228	工会经费	7.59		7.59
30229	福利费	15.17		15.17
3022901	福利费	9.49		9.49
3022902	体检费(在职)	3.84		3.84
3022903	体检费(离退休)	1.84		1.8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64		8.6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3.02		43.0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2		0.92
3029903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0.92		0.9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14	64.14	
30302	退休费	50.78	50.78	
3030201	退休工资	46.44	46.44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4.34	4.34	
30305	生活补助	2.08	2.08	
3030501	遗属生活补助	2.08	2.08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07	11.07	
3030702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退休)	10.89	10.89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18	0.18	

30309	奖励金	0.21	0.21	
合 计		774.63	673.65	100.98

注：本表数据来源于省财政厅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鹤北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8027005	鹤北人民法院	21.04		21.04		21.04	
合 计		21.04	0.00	21.04	0.00	21.04	0.00

注：本表数据来源于省财政厅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鹤北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1. 本表数据来源于省财政厅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2.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九、项目支出表

表 9

##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鹤北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专项业务费项目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鹤北人民法院	7.34	7.34							
	三年规划经费	鹤北人民法院	15.36	15.36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鹤北人民法院	39.07	39.07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省级专项业务费	鹤北人民法院	7.00	7.00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鹤北人民法院	114.10	114.10							
	省级专项装备费	鹤北人民法院	4.00	4.00							
其他运转类	业务及公用经费	鹤北人民法院	71.33	71.33							
	房屋取暖费	鹤北人民法院	10.15	10.15							
合 计			268.35	268.35							

注：本表数据来源于省财政厅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表 10

##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鹤北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鹤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403.16	严格执行相关政	产	数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北 人 民 法 院				策,保障工资及 时发放、足额发 放,预算编制科 学合理,减少结 余资金	出 指 标	量 指 标	科目调 整次数	小 于 等 于	10	次	22.5 0	
						时 效 指 标	发放及 时率	等 于	100	%	22.5 0	
						效 益 指 标	经 济 效 益 指 标	结余率 =结余 数/预 算数	小 于 等 于	5	%	22.5 0
	年 终 一 次 性 奖 金 和 工 作 人 员 奖 励	10	年 终 一 次 性 奖 金 和 工 作 人 员 奖 励	33.92	严 格 执 行 相 关 政 策, 保 障 工 资 及 时 发 放、 足 额 发 放, 预 算 编 制 科 学 合 理, 减 少 结 余 资 金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足 额 保 障 率	等 于	100	%	22.5 0
							数 量 指 标	科 目 调 整 次 数	小 于 等 于	10	次	22.5 0
							时 效 指 标	发 放 及 时 率	等 于	100	%	22.5 0
							效 益 指 标	经 济 效 益 指 标	结 余 率 =结 余 数/预 算数	小 于 等 于	5	%
	社 会 保 障 缴 费	10	社 会 保 障 缴 费	78.82	严 格 执 行 相 关 政 策, 保 障 工 资 及 时 发 放、 足 额 发 放, 预 算 编 制 科 学 合 理, 减 少 结 余 资 金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足 额 保 障 率	等 于	100	%	22.5 0
							数 量 指 标	科 目 调 整 次 数	小 于 等 于	10	次	22.5 0
							时 效 指 标	发 放 及 时 率	等 于	100	%	22.5 0
							效 益 指 标	经 济 效 益 指 标	结 余 率 =结 余 数/预 算数	小 于 等 于	5	%

鹤北人民法院	职工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50.6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退休人员经费	10	退休费	50.7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生活补助经费	10	生活补助	2.0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 =结余 数/预 算数	小于 等于	5	%	22.5 0
	离退 休人 员医 疗费	10	离退 休医 疗费	11.07	严格执行相关政 策，保障工资及 时发放、足额发 放，预算编制科 学合理，减少结 余资金	产出指 标	数量 指标	足额保 障率	等 于	100	%	22.5 0
数量 指标							科目调 整次数	小 于 等 于	10	次	22.5 0	
时效 指标							发放及 时率	等 于	100	%	22.5 0	
效益指 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 =结余 数/预 算数	小 于 等 于	5	%	22.5 0	
	独生 子女 父母 奖励	10	独生 子女 父母 奖励	0.21	严格执行相关政 策，保障工资及 时发放、足额发 放，预算编制科 学合理，减少结 余资金	产出指 标	数量 指标	足额保 障率	等 于	100	%	22.5 0
数量 指标							科目调 整次数	小 于 等 于	10	次	22.5 0	
时效 指标							发放及 时率	等 于	100	%	22.5 0	
效益指 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 =结余 数/预 算数	小 于 等 于	5	%	22.5 0	
鹤 北 人 民 法 院	聘任 制书 记员 人员 经费	10	各类 人员 补助 支出	15.35	严格执行相关政 策，保障工资及 时发放、足额发 放，预算编制科 学合理，减少结 余资金	产出指 标	数量 指标	足额保 障率	等 于	100	%	22.5 0
							数量 指标	科目调 整次数	小 于 等 于	10	次	22.5 0

					时 效 指 标	发 放 及 时 率	等 于	100	%	22.5 0	
					效 益 指 标	经 济 效 益 指 标	结 余 率 = 结 余 数 / 预 算 数	小 于 等 于	5	%	22.5 0
聘用 制文 员人 员经 费	10	各 类 人 员 补 助 支 出	9.03	严 格 执 行 相 关 政 策 ， 保 障 工 资 及 时 发 放 、 足 额 发 放 ， 预 算 编 制 科 学 合 理 ， 减 少 结 余 资 金	产 出 指 标	足 额 保 障 率	等 于	100	%	22.5 0	
						科 目 调 整 次 数	小 于 等 于	10	次	22.5 0	
					时 效 指 标	发 放 及 时 率	等 于	100	%	22.5 0	
					效 益 指 标	经 济 效 益 指 标	结 余 率 = 结 余 数 / 预 算 数	小 于 等 于	5	%	22.5 0
聘任 制法 警人 员经 费	10	各 类 人 员 补 助 支 出	9.75	严 格 执 行 相 关 政 策 ， 保 障 工 资 及 时 发 放 、 足 额 发 放 ， 预 算 编 制 科 学 合 理 ， 减 少 结 余 资 金	产 出 指 标	足 额 保 障 率	等 于	100	%	22.5 0	
						科 目 调 整 次 数	小 于 等 于	10	次	22.5 0	
					时 效 指 标	发 放 及 时 率	等 于	100	%	22.5 0	
					效 益 指 标	经 济 效 益 指 标	结 余 率 = 结 余 数 / 预 算 数	小 于 等 于	5	%	22.5 0
法定 工作	10	各 类 人 员	8.81	严 格 执 行 相 关 政 策 ， 保 障 工 资 及	产 出 数 量	足 额 保 障 率	等 于	100	%	22.5 0	

	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		补助支出		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指标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鹤北人民法院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40.88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福利经费	10	福利费	9.4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	小于等于	5	次	22.50

							算数) / 预算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率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x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工会支出	10	工会经费	7.5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率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x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其他交通补贴	43.0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次	22.50	
鹤北						效益	经济 三公经费控制	小于	100	%	22.50	

人 民 法 院						指 标	效 益 指 标	率=(实 际支出 数/预 算安排 数) x100%	等 于			
								运转保 障率	等 于	100	%	22.5 0
	业 务 及 公 用 经 费	10	其 他 运 转 类	71.33	提 高 我 院 办 结 案 件 服 判 息 诉 率, 打 击 涉 林 犯 罪, 推 进 环 境 资 源 审 判 机 构 专 门 化 建 设 和 环 境 资 源 案 件 跨 行 政 区 划 集 中 管 辖, 充 分 发 挥 全 国 环 境 资 源 司 法 实 践 基 地 应 有 的 作 用, 启 动 生 态 修 复 赔 偿 机 制, 积 极 化 解 社 会 矛 盾 纠 纷, 进 一 步 提 高 案 件 审 判 质 效。 更 好 的 完 成 办 案 工 作 任 务, 提 高 结 案 率。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案 件 受 理 数	大 于 等 于	300	案 件 数	10.0 0
							质 量 指 标	结 案 率	大 于 等 于	92	%	10.0 0
								预 算 编 制 到 项 目 率	大 于 等 于	100	%	4.00
							时 效 指 标	一 季 度 预 算 资 金 累 计 支 出 率	大 于 等 于	20	%	1.00
								二 季 度 预 算 资 金 累 计 支 出 率	大 于 等 于	40	%	2.00
								三 季 度 预 算 资 金 累 计 支 出 率	大 于 等 于	70	%	3.00
								全 年 预 算 资 金 支 出 率	大 于 等 于	100	%	0.00
							成 本 指 标	项 目 预 算 控 制 数	小 于	72	万 元	20.0 0
效 益 指 标	社 会 效 益	履 职 保 障 率	等 于	100	%	15.0 0						

鹤北人民法院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案件办理速度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房屋取暖费	10	其他运转类	10.15	完成本年度供暖工作，确保温度达标，供暖合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数	大于等于	300	案件数	10.00
						质量指标	结案率	大于等于	92	%	1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0	%	1.00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40	%	2.00
							时效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0	%	3.00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	大于	100	%	0.00

							支出率	等于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小于	11	万元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保障率	等于	100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案件办理速度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39.07	提高我院办结案件服判息诉率,打击涉林犯罪,推进环境资源审判机构专门化建设和环境资源案件跨行政区划集中管辖,充分发挥全国环境资源司法实践基地应有的作用,启动生态修复赔偿机制,积极化解社会矛盾纠纷,进一步提高案件审判质效。更好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数	大于等于	300	案件数		10.00
						质量指标	结案率	大于等于	92	%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0	%	1.00	

鹤北人民法院					完成办案工作任务，提高结案率。提高我院办结案件服判息诉率，打击涉林犯罪，推进环境资源审判机构专门化建设和环境资源案件跨行政区划集中管辖，充分发挥全国环境资源司法实践基地应有的作用，启动生态修复赔偿机制，积极化解社会矛盾纠纷，进一步提高案件审判质效。更好的完成办案工作任务，提高结案率。			二季度 预算资 金累计 支出率	大于 等于	40	%	2.00					
								三季度 预算资 金累计 支出率	大于 等于	70	%	3.00					
								全年预 算资金 支出率	大于 等于	100	%	0.00					
						产出 指标	成本 指标	项目预 算控制 数	小于	55	万 元	20.0 0					
								社会 效益 指标	履职保 障率	等于	100	%	15.0 0				
									项目持 续时效	等于	12	月	15.0 0				
						满意 度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干警满 意度	大于 等于	95	%	10.0 0					
								数量 指 标	维修专 用房屋 面积	大于 等于	500	平 方 米	10.0 0				
												7.34	提高我院办结案件服判息诉率，打击涉林犯罪，推进环境资源审判机构专门化建设和环境资源案	质量	大于	92	%
								结案率						大于	92	%	10.0 0

					件跨行政区划集中管辖,充分发挥全国环境资源司法实践基地应有的作用,启动生态修复赔偿机制,积极化解社会矛盾纠纷,进一步提高案件审判质效。更好的完成办案工作任务,提高结案率。		指标		等于				
								受理案件数量	大于等于	300		案件数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4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小于	8	万元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等于	100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延长房屋正常使用年限	大于	2	年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鹤北人民法院	三年规划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15.36	提高我院办结案件服判息诉率，打击涉林犯罪，推进环境资源审判机构专门化建设和环境资源案件跨行政区划集中管辖，充分发挥全国环境资源司法实践基地应有的作用，启动生态修复赔偿机制，积极化解社会矛盾纠纷，进一步提高案件审判质效。更好的完成办案工作任务，提高结案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专用房屋面积	大于等于	300	平方米	10.00
							质量指标	结案率	大于等于	92	%	10.00
								受理案件数量	大于等于	300	案件数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4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小于	16	万元	10.00

鹤北人民							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保障率	等于	100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延长房屋正常使用年限	大于	2	年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数	大于等于	300	案件数	10.00					
			质量指标	结案率	大于等于	92	%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40	%	2.00							

法院							三季度 预算资 金累计 支出率	大 于 等 于	70	%	3.00	
							全年预 算资金 支出率	大 于 等 于	100	%	0.00	
						成本 指标	项目预 算控制 数	小 于	115	万 元	20.0 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履职保 障率	等 于	100	%	15.0 0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案件办 理速度	定 性	优良 中低 差	/	15.0 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干警满 意度	大 于 等 于	95	%	10.0 0	
	省级 专项 装备 费	10	重大 改革 发展 项目	4.00		提高我院办结 案件服判息诉 率，打击涉林犯 罪，推进环境资 源审判机构专门 化建设和环境资 源案件跨行政区 划集中管辖，充 分发挥全国环境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案件受 理数	大 于 等 于	300	案 件 数
					质量 指标			结案率	大 于 等 于	92	%	10.0 0
								预算编 制到项	大 于	100	%	4.00

鹤北人民法院					资源司法实践基地应有的作用，启动生态修复赔偿机制，积极化解社会矛盾纠纷，进一步提高案件审判质效。更好的完成办案工作任务，提高结案率。	时效指标	目率	等于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4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小于	5	万元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等于	100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案件办理速度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数	大于等于	300	案件数	10.00	
						质量指标	结案率	大于等于	92	%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4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小于	8	万元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保障率	等于	100	%	15.00		
							案件办理速度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5.00	
省级专项业务费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7.00	提高我院办结案件服判息诉率，打击涉林犯罪，推进环境资源审判机构专门化建设和环境资源案件跨行政区划集中管辖，充分发挥全国环境资源司法实践基地应有的作用，启动生态修复赔偿机制，积极化解社会矛盾纠纷，进一步提高案件审判质效。更好的完成办案工作任务，提高结案率。								

							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注：本表数据来源于省财政厅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1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鹤北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1. 本表数据来源于省财政厅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2.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鹤北人民法院 2022 年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预算收支增减变化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鹤北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

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年，鹤北人民法院收入总预算1042.98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219.30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18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支出总预算1042.98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219.30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18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2年，鹤北人民法院收入预算1042.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42.98万元，占100%。

##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2年，鹤北人民法院支出预算1042.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74.63万元，占74.27%；项目支出268.35万元，占25.73%。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2年，鹤北人民法院财政拨款收入预算1042.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042.98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042.98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848.8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4.5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8.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0.6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9.30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18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年，鹤北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42.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74.63万元，项目支出268.35万元。

1、20405 法院 848.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94.02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8 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2、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5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91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8 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3、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9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61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8 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4、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6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7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8 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2年，鹤北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774.6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73.65万元，公用经费100.98万元。

1、30101 基本工资 195.6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5.41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8 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2、30102 津补贴 20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4.53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8 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3 奖金 33.9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3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8 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4、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50.99 万元，比上年

预算增加 11.99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8 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5、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8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96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8 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6、30113 住房公积金 50.6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76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8 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7、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9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81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8 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8、30201 办公费 3.4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3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8 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9、30204 手续费 0.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2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8 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10、30205 水费 0.4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5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8 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11、30206 电费 3.4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3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8 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12、30207 邮电费 1.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46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8 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13、30208 取暖费 4.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8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8 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14、30209 物业管理费 0.8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3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8 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15、30211 差旅费 3.6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3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8 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16、30213 维修（护）费 0.8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3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8 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17、30216 培训费 5.1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9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8 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18、30226 劳务费 1.6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9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8 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19、30228 工会经费 7.5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95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8 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20、30229 福利费 15.1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38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8 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21、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6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96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核定经费降低，故预算减少。

22、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3.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52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8 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23、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退休人员死亡 2 人，人员减少故预算减少。

24、30302 退休费 50.7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84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退休人员死亡 2 人，人员减少故预算减少。

25、30305 生活补助 2.0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人员未有变动故预算无变化。

26、30307 医疗费补助 11.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3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退休人员死亡 2 人，人员减少故预算减少。

27、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4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8 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鹤北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21.0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04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96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核定经费降低，故预算减少。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情况。

（二）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原因是无此项预算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2 年预算安排 21.0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9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无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0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96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核定经费降低，故预算减少。

####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2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38.5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7.34万元，增长47.96%。主要原因是新招录18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增加，故预算增加。

####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鹤北人民法院采购预算总额116.63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19.7万元、工程类预算21.56万元、服务类预算75.37万元。

####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末，鹤北人民法院共有房屋2829平方米，车辆4台，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

#### **十二、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年，鹤北人民法院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4个，涉及预算金额1042.98万元。其中：重点项目绩效目标3个，涉及预算金额125.1万元。

2022年，本单位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14.1	保障法院审判工作顺利开展,保障各项业务经费,为维护林区百姓健康生活提供司法保障,提供案件结案率,提供司法审判质效。
省级专项业务费	7	保障我院案件送达,保障司法公正,提高结案率,促进我为群众办实事顺利开展,全面推进执行难工作,维护林区生活长治久安。
省级专项装备费	4	购买装备,替换旧老设备,保障司法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优良的工作环境及装备,维护林区和谐稳定,促进打官司不求人,我为群众办实事各项举措开展。

### 十三、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主要对收入项目、支出项目、支出科目和绩效目标进行解

释说明，收入和支出项目按公开当年部门预算编制手册中定义进行解释，科目名称按公开当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中定义进行解释。其中：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案件审判：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四、再审案件：再审是为纠正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错误判决、裁定、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对案件重新进行的审理。

五、国家赔偿：国家赔偿是指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因行使职权给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的人身权或财产权造成损害，依法应给予的赔偿。

六、机关运行经费：反映维持单位正常运行的公用经费支出。

七、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

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九、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一、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十二、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十八、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九、预算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二十、“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境）费、公务三车购置和运行费、公务接待费。